

证券代码：832463

证券简称：月旭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预计会议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2月29日下午13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63	月旭科技	2020年12月2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子公司浙江月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
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林南街168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，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变更前：

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常用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实验室耗材及试剂（除危险化学品）的进出口及批发。（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

展经营活动】

变更后：

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消毒用品、劳防用品、针纺织品的销售，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，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，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、监控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易制毒化学品、民用爆炸物品）的进出口及批发。（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上述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 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因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，公司拟修改《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<p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常用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实验室耗材及试剂（除危险化学品）的进出口及批发。（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</p>	<p>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研发色谱分离材料、色谱仪及其他物理和化学分析仪器与相关设备、各类测试仪器与相关设备的零部件，销售自产产品；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和实验室耗材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，并提供色谱分离纯化方案等相关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消毒用品、劳防用品、针纺织品的销售，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，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，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化学品、监控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易制毒化学</p>

<p>业务)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</p>	<p>品、民用爆炸物品)的进出口及批发。 (涉外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、质检、安检管理等要求的，需按照国际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)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</p>
---	--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和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法人持股凭证、法人代表人证明书、法人授权委托书（如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需要）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2月29日上午8:30-13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周韶红；联系电话：0579-8913836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月旭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14日